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審字第1081983369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內政部核定「變更板橋都市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（第二階段）」案，自108年10月30日起發布實施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第28條及內政部108年10月5日台內營字第1080816584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計畫內容詳見計畫書、圖（張貼本府、板橋區公所、中和區公所、土城區公所都市計畫公告欄；本府城鄉發展局網站<http://www.planning.ntpc.gov.tw/>，點選「各項公告」之「都市計畫公告」項目，點選本計畫案名）。

市長 侯友宜